

Application of mixed teaching mode in basic economic law course teaching of vocational colleges

Xin Zhou

Guangxi Agricultural Vocational and Technical University, Nanning, Guangxi, 530007, China

Abstract

The blended learning model integrates traditional face-to-face instruction with online learning activities, combining the strengths of both approaches to positively influence modern educational practices. Taking the “Fundamentals of Economic Law” course in vocational colleges as a case study, this paper examines existing challenges in teaching this subject. It analyzes the application value of blended learning and proposes implementation strategies through instructional design and program execution. Through evaluating the effectiveness of blended teaching versus traditional methods in “Fundamentals of Economic Law” courses, the research demonstrates that students show high acceptance of blended learning approaches, with significant improvements in teaching outcomes.

Keywords

mixed teaching mode; vocational colleges; “economic foundation law” course; teaching strategy

混合教学模式在职业院校“经济法基础”课程教学中的应用

周鑫

广西农业职业技术大学, 中国·广西南宁 530007

摘要

混合式教学模式是传统面对面教学与在线学习活动的有机结合, 通过整合两种学习环境的优势, 对现代教学形式产生积极的影响。本文以职业院校“经济法基础”课程为例, 探讨经济法基础课程教学目前存在的问题, 分析混合教学模式在其中的应用价值, 从设计教学思路、教学方案实施方面分析混合教学模式的应用对策, 通过分析混合式教学模式与传统教学模式在“经济法基础”课程教学中的应用效果, 学生对混合式教学的认可度较高, 教学效果明显提升。

关键词

混合式教学模式; 职业院校; “经济基础法”课程; 教学对策

1 引言

“经济法基础”课程通常是财经类、管理类专业的核心专业基础课或必修课。教学目标为培养学生掌握市场经济运行中的基本法律准则和规则, 理解经济活动中的法律权利、义务与责任, 具备基本的法律风险防范意识和运用法律知识分析、解决简单经济法律问题的能力。该课程主要包括法律基础知识、市场主体法、市场行为法、市场规制法、经济纠纷解决机制等, 不仅需要满足理解法律原理和条文, 又需要能够应用于案例分析。混合式教学法将线上数字化学习与现代面对面教学课堂有机结合, 有利于提高学习效率和灵活性, 同时将基础知识的学习转移到线上, 宝贵的线上课堂时间能够更加专注于高阶思维能力培养, 提高学生自主学习

能力。本文以“经济法基础”课程为基础, 分析混合教学模式的应用对策。

2 “经济法基础”课程传统教学存在不足

2.1 课堂时间利用效率低, 知识传递单项话

传统教学中“满堂灌”情况突出, 老师需要在有限时间内覆盖大量的法律条文、概念和原理, 导致课堂成为老师的“独角戏”, 学生只能被动接受信息, 缺乏深度思考与老师的互动。在传统教学中, 基础概念占用了大量的课时, 比如法律行为、代理、法人制度等基础性知识, 在传统课堂需逐条讲解, 挤占了本应用于案例分析和实践训练的高阶教学时间。上述原因导致学生参与课堂教学的积极性较差, 而且老师单向讲授导致学生注意力分散、思维惰性, 很难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和学习主动性。

2.2 理论与实践脱节, 学生应用能力较差

传统教学中, 案例分析应用不到位, 受到课时限制的影响, 案例讨论仅流于形式, 有时过于简单、有时过于复杂。

【作者简介】周鑫(1990-), 男, 壮族, 中国广西上林人, 硕士, 会计师, 从事经济法基础/财务分析/税务风险控制研究。

传统教学中对实训环节缺乏重视,比如模拟法庭、合同起草、法律文书写作等实践技能训练因缺乏时间和资源难以有效开展。同时,传统教学导致教学面临着“纸上谈兵”的问题,学生虽然可以背诵法条,但是无法在真实商业场景中灵活应用法律思维分析问题。

2.3 教学内容更新滞后,无法适应法律动态性

主要体现在教材与法规脱节,法律法规(如《公司法》《民法典》相关司法解释)频繁修订,传统纸质教材更新周期长,教师难以及时补充最新内容。同时课堂教授时效性较差,教师需手动收集、整理新规和案例,在课堂传递效率低,学生接触的可能是已废止或修订前的规则。

2.4 忽略了学生的差异性,“一刀切”问题突出

传统教学采取统一的学习进度,所有学生按照相同进度学习,基础薄弱的学生容易跟不上学习进度;能力较强的学生则无法满足学习需求,导致教学针对性和有效性较差,学生不满意教学成果。再加上传统教学对及时反馈缺乏重视,反馈周期较长,学生无法及时发现知识漏洞,老师也无法掌握每个学生的学情。

3 混合教学模式在“经济基础法”课程中的应用价值

3.1 有利于提高教学效率和灵活性

混合教学模式实现碎片化学习,学生可以在课前通过线上视频、PPT、微课等自主学习基础法律概念和条文,节省了课堂讲授的时间,学生可以自主安排学习时间,反复观看难点内容。并且,线上平台可以提供不同难度、不同侧重的补充材料,满足不同基础学生的学习需求,学得快的学生可提前深入,学习慢的学生可反复巩固基础知识,满足了学生个体差异的需求。同时打破时空限制,学习不再局限于教室。学生可以利用碎片化时间在任何地点进行预习和复习,特别适合应对大学阶段多科目并行的学习压力,使学习安排更加灵活自主。

3.2 深化课堂互动与实践

通过混合教学模式,释放了课堂时间,能够将基础知识的学习转移到线上,线下的面对面课堂则更专注于学生高阶思维的培养:深度案例分析讨论,针对课前学习的法律知识进行更复杂、更贴近实际的案例讨论。模拟法庭/谈判,为学生提供法律程序和法律文书撰写的实践培训。角色扮演与情景模拟。模拟公司设立、合同签订、处理消费纠纷等场景。答疑解惑与难点深化。老师可以更有针对性的解答学生预习中遇到的问题,并且对教学的难点和重点进行剖析^[1]。

3.3 提高知识理解与应用能力

混合教学模式采用“预习-学习-复习”闭环,线上预习奠定基础,线下课堂深化应用与讨论,线上通过在线测验、讨论区总结等进行知识巩固,从而形成完整的学习闭环。线上平台可提供自动评分的测验,学生可以及时了解对知识点的

的掌握程度,调整学习计划和学习策略。线下课堂的案例分折、实践模拟等活动直接锻炼学生将枯燥法条应用于具体问题的能力。

3.4 促进教学资源的优化与更新

线上资源例如法律法规更新解读、最新案例分析等可快速上传和发布,保证了学生学习内容的时效性。良好的教学视频、案例库、法规库等也能够在教学平台中不断累积并且实现共享,方便师生调用。教师可以突破教材限制,在线上平台整合多元化的优质教学资源,包括:权威法条链接:直接链接至“国家法律法规数据库”。经典司法案例视频:如《今日说法》等栏目中的经济法相关案例。前沿学术论文、行业报告:及时补充数字经济、互联网金融等领域的新规与新问题。一旦有新的法律法规出台(如《民法典》生效、新《反垄断法》修订),教师可以迅速更新线上视频或资料,确保教学内容的时效性,克服教材出版滞后的弊端。学生在线上的提问、讨论以及线下完成的优秀案例分析报告、项目成果等,都可以经过优化后转化为新的教学案例资源,实现教学相长和资源的生生不息。

4 混合教学模式在“经济基础法”课程中的应用对策

4.1 利用线上资源优化课前预习

传统教学中,预习流于形式或缺乏有效的引导,学生对抽象的法律概念、复杂条文缺乏初步理解,导致课堂教学效果较差。混合教学模式应用:精选与设计预习资源。针对核心概念例如法人、有限责任、不正当竞争、消费者权益等分别制作5—10分钟的微课视频,清晰的讲解定义、特点、法律依据,学生通过反复观看微课对各种概念有正确的认知。提供简短、典型的预习案例,可为真实案例也可根据真实案例改编,聚焦即将学习的知识点,引导学生思考法律问题。提供关键法条的电子版,并且提供相应的思维导图,帮助学生理解各个法条的逻辑。老师为学生设计明确、具体的预习任务,比如:“观看微课后回答问题”、“阅读案例后列出争议点”等,任务设计要指向课堂教学的重点与难点^[2]。构建互动预习平台。利用学习管理平台比如雨课堂、学习通等发布资源与任务,设置预习讨论区,鼓励学生提出预习中产生的疑问,老师或助教可提前介入解答问题,提炼出有价值的问题在课堂上进行深入讨论;嵌入简单的预习小测验,以判断题、选择题为主,通过即时反馈了解学生的预习情况。

4.2 利用数据分析了解学生学习的薄弱点

传统教学中老师无法全面、实时的掌握每个学生的理解程度,课堂教学的“满堂灌”问题较为严重,教学缺乏针对性,因此学生的困惑点很难被有效的解决。混合教学模式应用可有效解决这一问题:多维度数据采集。预习测验成绩、任务完成度、讨论活跃区与问题类型;随堂测验结果、投票结果、提问频率;微课视频观看时长/次数、拓展资源点击率、

作业完成情况和错题分布等。数据挖掘与分析。采用LMS内置的分析工具和专门的学习分析平台,对关键数据进行分析,比如:识别普遍存在的知识盲区、高频错题、理解难点、技能短板等。通过数据分析可了解学生普遍存在的薄弱环节以及个性知识学习难点,将学生划分为不同的学习小组,进行分层教学^[1]。驱动线下教学精细化。线下课堂要集中时间深入讲解、辨析、演练上述数据分析明确的学生共同薄弱点和高频错误,比如数据分析发现大部分学生对“经营者集中申报标准”理解模糊,因此要设计针对性的案例进行强化训练。根据学生的分组情况,设计不同难度的课堂任务以及讨论问题,通过小组合作学习,比如基础组重点进行法条解读和简单案例分析;提升组则进行复杂案例中争议点的提炼;拔尖组可模拟法庭辩论以及政策评析。老师通过数据分析可掌握不同学生的学情,从而能够为学生提供精准度的指导或帮扶,体现了教学的个性化和精准性。

4.3 利用线上资源拓展教学内容

传统教学存在着教学内容落后于法规更新和实践发展的问题,课堂时间有限因此很难深入探讨热点、前沿问题等。混合教学模式的应用对策为:动态更新法规与案例库。在线上平台构建“法规动态”专栏,及时推动最新发布或修订的重要法律法规,比如《民法典》相关司法解释、新《反不正当竞争法》实施条例等。持续更新“典型案例库”,包括最高人民法院指导性案例、公报案例、社会热点案件等,提供案例简介、裁判要旨以及经济评析等。引入前沿话题,采取跨学科教学。发布关于数字经济、人工智能、ESG、跨境投资等前沿领域的专题研讨资料包,比如精选文章、研究报告、专家讲座视频等。教学中要从经济学、管理学视角分析法律问题,帮助学生理解法律规则背后的经济逻辑和政策目标^[4]。连接实务操作。提供标准化合同范本、企业合规指引、市场监管执法文书等实务材料,引入虚拟律所/企业模拟环节,让学生模拟完成特定任务,比如起草简单的股东协议、进行消费者投诉处理模拟等。

4.4 构建混合教学模式评价体系

传统教学对教学评价和即时反馈缺乏重视,从而无法全面、客观的评价教学过程、学生学情和实践能力,反馈不及时导致学生对学习问题无法及时掌握。混合教学模式对教学评价体系的构建更为重视:评价主体多元化。老师需对学生的作业、随堂测验、考试、课堂表现等进行评价;学生自

评通过线上反思日志、学习计划完成度检查表等方式,引导学生自我反思与监控;学生互评通过对小组作业、线上讨论贡献、课堂展示等进行互评。制定全过程评价内容。线上学习评估指标为:预习任务完成度与质量,占比20%;在线讨论参与度与深度,占比15%;章节测验/作业成绩,占比20%;拓展资源学习情况,为自由选项。线下课堂表现评估指标为:出勤与课堂参与度,占比10%;小组活动贡献,占比10%;随堂测验/任务表现,占比5%。综合应用与实践能力评估指标为:案例分析报告/项目作业,占比10%;期末考试,占比30%^[5]。评价方式多样化。传统评价以笔试、在线测验等形式为主;表现性评价则需要关注学生在课堂辩论、模拟法庭、角色扮演中的表现,同时评估学生的案例分析报告、研究小论文等内容;过程型评估则关注于学生学习日志、反思报告、在线讨论记录等。

5 结语

混合教学模式的意义在于它是教育现代化转型的重要路径,核心是以学习者为中心,利用技术赋能教育。其作用是多方面的,核心在于通过线上线下优势互补,显著提升学习效果 and 参与度,实现更高层次的个性化学习,增强教育的灵活性、可及性和韧性,并促进教师角色转型和学生关键能力的培养。“经济法基础”课程内容庞杂、实践性强且更新迅速。混合式教学模式通过将基础知识的线上自主学习与线下课堂的高阶互动和实践深度融合,能够有效解决传统课堂时间有限、学生参与度不高、实践训练不足、内容更新滞后等问题。

参考文献

- [1] 孙中全.基于成果导向教育理念的“计算机应用基础”混合式教学模式构建[J].无线互联科技,2025,22(4):115-119.
- [2] 杜华,叶永飞,孙兴华,兰安怡.新医科视域下医学类专业大学计算机基础课程多角度融合混合式教学模式的实践研究[J].教师,2025(5):128-130.
- [3] 陈宏寿.民办高职院校“经济法基础”课程混合式教学模式问题及改进策略[J].黑龙江教师发展学院学报,2024,43(5):111-115.
- [4] 江芳.蓝墨云班课、雨课堂混合式教学模式应用效果比较研究——以经济学基础课程为例[J].科教文汇,2024(5):111-114.
- [5] 陈钰琳,姜丽媛.基于BOPPPS模型的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模式研究——以中职“电子商务基础”课程为例[J].中文科技期刊数据库(引文版)教育科学,2025(3):203-207.